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02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83,000.00万元到18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096.60万元到3,096.60万元,同比增加0.60%到1.70%。

2、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0,000.00万元到143,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109,990.21万元到112,990.21万元,同比增加366.51%到376.51%。

3、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000.00万元到2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414.87万元到2,414.87万元,同比下降1.70%到9.89%。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上年同期营业收入为181,903.4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9.7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4,414.87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为强化公司在半导体核心领域的战略布局并赋能长期发展,公司基于对行业趋势的深度研判与严格筛选机制,围绕GPU、先进封装测试等高成长性领域,进行了前瞻性投资布局。公司直接持有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尔线程")134.04万股,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0.29%,通过北京启创科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启创科信")间接持有摩尔线程67.01万股,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0.14%,合计为0.43%;公司直接持有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曦股份")85.43万股,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0.21%。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直接持有摩尔线程、沐曦股份的股份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列报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司对间接投资摩尔线程的部分,即持有启创科信的股份列报在长期股权投资。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投资摩尔线程和沐曦股份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较上年有大幅增长,导致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且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暨大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76,283,849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6,283,849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月15日。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志强先生,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元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愿承诺:自本次限售期满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1月15日至2027年1月14日,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4月2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8号),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并于2022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12,0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92,166,77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7,833,223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上市流通的股份为公司首发限售股,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志强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讯管理")、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讯科技")、深圳市创元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元世纪")、员工持股平台珠海市中科蓝讯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珠海市中科蓝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讯信息")所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股份总数为76,283,8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25%。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42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前述股份将于2026年1月15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4年5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为符合条件的115名激励对象共计归属305,250股,该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4年6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0,0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20,305,25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025年5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为符合条件的105名激励对象共计归属292,950股,该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0,305,25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20,598,2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股份均为公司首发限售股,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相关股东承诺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志强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如本人拟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人应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5%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4、如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在此期间以及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承诺同时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5、本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6、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7、本人减持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8、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9、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或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及减持意向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持股5%以上股东蓝讯管理、蓝讯科技承诺:

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企业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5%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4、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5、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如本企业拟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企业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合伙人中属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其减持公司股份应遵守其作出的股份锁定、减持意向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或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及减持意向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

(三)持股5%以上股东创元世纪承诺:

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如本企业拟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企业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5%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4、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5、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或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及减持意向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76,283,849股,限售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42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月15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黄志强	31,643,214	26.24%	31,643,214	0
2	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68,197	12.49%	15,068,197	0
3	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68,197	12.49%	15,068,197	0
4	深圳市创元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61,377	11.25%	13,561,377	0
5	珠海市中科蓝讯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2,864	0.78%	942,864	0
合计		76,283,849	63.25%	76,283,849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76,283,849	42
合计		76,283,849	-

六、关于大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股份的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志强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蓝讯管理、蓝讯科技、创元世纪自愿承诺:自限售期满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1月15日至2027年1月14日,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

若在上述承诺期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股份数量相应予以调整。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前述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关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暨大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的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暨大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07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刘栩以外的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中短期、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10,0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金额:10,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使用资金来源于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有无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资金来源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1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10,000万元	1.2%-1.8%	59.51-89.26万元	18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自有资金

(五)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为181天。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26-002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月7日下午14:30

2、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幢E单元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5、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俞锋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79人,代表股份576,235,5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439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543,242,9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979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6人,代表股份32,992,6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60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76人,代表股份32,992,6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60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76人,代表股份32,992,6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605%。

除上述股东(或其代理人)外,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指派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股东会表决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575,989,6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73%;反对153,2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6%;弃权92,6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2,746,7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47%;反对153,2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45%;弃权92,6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08%。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沈辉、李明健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6-001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和募集资金利息)购买了部分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预期年化收益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资金来源
1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985(产品代码:DWJGJX251098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0,000,000.00	0.60%-1.76%-2.01%	2025/10/16	2026/1/3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6565期(产品编码:C25A16565)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0,000.00	1%-1.60%	2025/11/10	2026/2/9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	三柏硕	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6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20250013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0	1%-1.64%	2025/11/20	2026/2/2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1138(产品代码:DWJGJX251113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5,000,000.00	0.50%-1.80%-2.05%	2025/12/4	2026/2/27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注:将募集资金以结构性存款存放,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对拟投资理财产品都执行严格的风险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上述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公司在进行现金管理过程中,可能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和控制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等;

2、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现金管理事项及内部操作和控制程序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现金管理,并将加强对相关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根据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优化,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二)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预期年化收益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实现收益(元)	是否到期
1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169925014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00.00	1.3%-2.25%	2025/01/14	2025/4/14	610,273.97	是
2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169925014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0	1.3%-2.25%	2025/01/14	2025/4/14	1,109,589.04	是
3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50361)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	0.8%-1.7%-1.9%	2025/01/20	2025/3/24	17,605.48	是
4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710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02%-2.52%	2025/02/14	2025/04/15	99,616.44	是
5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114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1.05%-1.90%-2.30%	2025/02/28	2025/03/31	6,454.80	是
6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286(产品代码:DWJGJX251028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4,000,000.00	1.3%-2.32%-2.53%	2025/03/19	2025/04/18	174,673.96	是
7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235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1.05%-2.05%	2025/03/22	2025/04/23	53,917.81	是
8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0.45%	2025/1/17	2026/1/16	-	否
9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0.65%	2025/1/14	2026/1/8	-	否
10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0.65%	2025/1/14	2025/5/29	-	是(注)
11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	0.45%	2025/5/30	2026/5/30	-	否
12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1451期(产品代码:C25A01451)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1.05%-1.95%	2025/4/7	2025/5/9	6,838.36	是
13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9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518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	0.80%-1.65%-1.85%	2025/4/7	2025/5/6	7,865.75	是
14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7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16992509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30%-2.15%	2025/4/17	2025/5/14	493,027.40	是
15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327(产品代码:DWJGJX251032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4,000,000.00	1.30%-2.27%-2.47%	2025/4/24	2025/5/26	167,171.50	是
16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2786期(产品编码:C25A027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0	1.05%-2.13%	2025/4/26	2025/7/25	315,123.29	是
17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16992511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000.00	1.30%-2.15%	2025/5/15	2025/8/14	1,661,684.93	是
18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542(产品代码:DWJGJX251054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0,000,000.00	1.00%-2.13%-2.34%	2025/6/3	2025/7/3	105,041.08	是
19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544(产品代码:DWJGJX251054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0,000.00	1.00%-2.11%-2.32%	2025/6/3	2025/9/1	124,865.75	是
20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6725期(产品编码:C25A067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	1.00%-1.75%	2025/6/16	2025/9/17	17,835.62	是
21	三柏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53164)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	0.65%-1.40%-1.60%	2025/6/16	2025/8/18	19,331.51	是
22	三柏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696(产品代码:DWJGJX251069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0,000,000.00	1.0%-1.85%-2.03%	2025/7/10	2025/10/9	303,665.75	是
23	三柏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0666期(产品编码:C25A10666)	保本浮动收益型	61,000,000.00	1.0%-1.86%	2025/8/5	2025/11/3	279,764.38	是
24	三柏硕	交通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99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32250000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00,